

「自主健康」危疾保

保费相宜、自选所需，涵盖56种病况的一次性保障

重大疾病保障



用心聆听 实现您心



香港版

「自主健康」危疾保

作为家庭的经济支柱，您不时要为各种事情操心，例如支付子女的学费、退休后的家庭开支，以及确保挚爱在面对突发事件时都能得到保障。那您自己呢？保护自己也同样重要，一份充足的危疾（即「重大疾病」）保障有助减轻不幸患病时为家庭带来的经济负担。

如您不幸确诊患上56种病况的其中一种，提供终身保障的**「自主健康」危疾保**将会支付一次性赔偿，为您的家人提供财务支援。只需在有限供款（即「缴费」）年内缴付相宜保费，您就毋须为生活费用操心，专注重拾健康人生。

此外，你可在保费相宜的**「自主健康」附加保障系列**自选所需的附加保障，包括涵盖严重癌症和提供多次索偿的重大疾病保障。即使不幸患病，您也能继续探索精彩人生。



计划特点

保障概览

计划如何提供保障

受保的严重病况

计划特点



就56种病况提供终身财务保障
保费相宜



集保障和长期储蓄于一身



递增保障权益纾解通胀压力



提供附加保障选项，
让您自订个人计划

增值服务以加强您的保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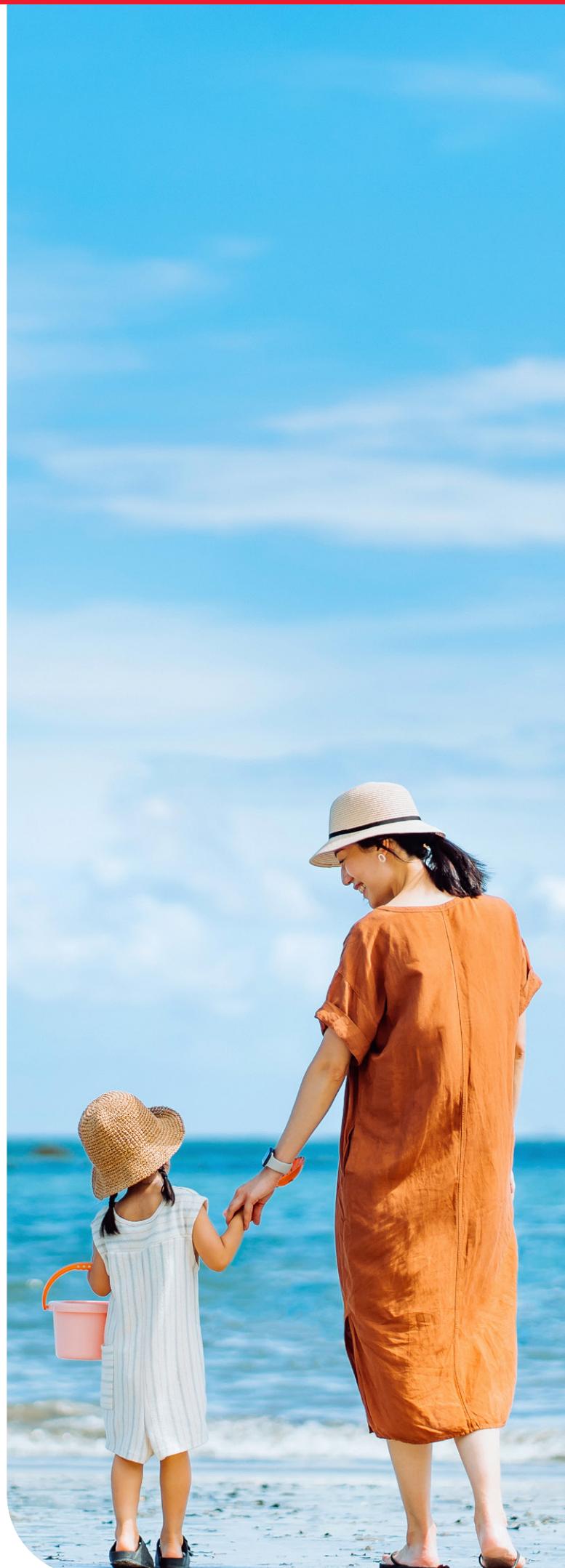
安心医 —

国际专家提供的个人化医疗咨询服务，
助您重拾健康



「智安排」预设保单服务 —

您可预先设定指示，让指定家人
在您不幸精神上失去行为能力时，
代您申请和领取理赔



计划特点

保障概览

计划如何提供保障

受保的严重病况

您知道吗？

“

2021年导致死亡的主要原因¹:

第1位 癌症

第3位 心脏病

第4位 脑血管病

在20 – 44岁年龄组别，癌症发病率在过去18年增加了

13%²

心脏病发作在

<40

岁中愈来愈常见³

25 – 44岁的中风发病率10年间增加近

44%⁴

”



保障概览



就56种病况提供终身财务保障

保费相宜

「自主健康」危疾保为您就**56种严重病况**，包括癌症、心脏病发作或中风等常见严重病况，提供必要的终身财务保障，而且保费相宜，让您可专注重拾健康，展望未来精彩每天。

如您不幸确诊患上任何一种受保的严重病况，我们将会一次性支付当时投保金额的**100%**以及一次性的非保证终期红利（在第5个保单年度或之后）作为**严重疾病保障**。

如欲了解各种受保病况，您可参阅下列「受保严重病况」部分。



集保障和长期储蓄于一身

「自主健康」危疾保不单提供危疾保障，也同时是一个提供长期储蓄价值的股东全资分红计划。

如受保人不幸身故，我们将会一次性支付**1,000美元**、**保证现金价值**（在第3个保单年度或之后）以及一次性的**非保证终期红利**（在第5个保单年度或之后）作为**身故赔偿**。

如您退保，我们将会支付**保证现金价值**（在第3个保单年度或之后）以及一次性的**非保证终期红利**（在第5个保单年度或之后）。

如欲了解股东全资分红计划，请[按此](#)或扫描二维码参阅有关投资策略、分红理念和股东全资分红保单业务基金运作的更多信息。



递增保障权益 纾解通胀压力

通胀会随时间蚕食您的保障价值，为此我们特别提供**递增保障权益**助您纾解通胀压力。您可额外缴付保费以选择此权益，把您的**保障**按最初投保金额**每年自动提升5%**，直至高达最初投保金额的**200%**。



提供附加保障选项，让您自订个人计划

「**自主健康**」危疾保提供完备的重大疾病保障，而您也可以相宜保费自选「**自主健康**」附加保障系列的附加保障，加强保护，让您尽享精彩人生，放心追梦。

「**自主健康**」附加保障系列的附加保障有何
重要优势？

1. 「**自主健康**」严重癌症保

就**严重癌症**（即第3期或第4期癌症）提供
一次性赔偿，为您加强保障。

2. 「**自主健康**」危疾多重保

就癌症、心脏病发作和中风提供**多次索偿**
保障。

除了「**自主健康**」附加保障系列外，您也可自选
一系列其他附加保障，只需缴付额外保费，即可
进一步就人寿、重大疾病、医疗开支、伤残和意外
加强保障。如欲了解所有附加保障的详情，请参阅
有关计划的产品小册子。





增值服务以加强对您的保障



安心医 — 国际专家提供的个人化医疗咨询服务，助您重拾健康

如您不幸患病，可能需要寻求专业医疗意见，帮助您作出最适当的治疗决定。因此，我们提供**安心医服务**，包括**第二医疗意见**和**海外医疗礼宾服务**。无论病况是否56种受保病况之一，安心医都能提供帮助。



您专属的专案医生

您专属的专案医生，全程为您贴心跟进，解答疑问。



执业医生组成的专案医生团队

超过3,000名执业医生组成的专案医生团队，支援30多种语言，为您提供个人化的服务。



全球网络

50,000多位国际医疗专家坐阵，专家网络涵盖超过450个专科和子专科。

有关更多服务详情和申请方法，请[按此](#)或扫描二维码：



「智安排」预设保单服务 — 您可预先设定指示，让指定家人在您不幸精神上失去行为能力时，代您申请和领取理赔。

如您在**精神上失去行为能力**并无法亲自申领保险理赔，那该怎么办？



申请和领取理赔手续简单

申请和领取理赔手续简单并免费，免却繁复的法律程序。



自主安排，安心无忧

按您的意愿预先设定指示，安排家人作指定人士。



解决经济上的燃眉之急

指定人士可代您领取理赔，让您的家庭即时获得财务支援，解决燃眉之急。

详情请[按此](#)或扫描二维码：



信息来源：

1.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卫生署卫生防护中心网站，二零二一年按主要死因、性别及年龄组别划分的死亡数目。
2.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医院管理局香港癌症资料统计中心。
3. 美国心脏病学院，「Heart attacks increasingly common in young adults」。
4. 《美国心脏病协会期刊》，「Rising Stroke Incidence in Young Adults: More Epidemiological Evidence, More Questions to Be Answered」。

以上统计数字来自外部来源，仅供参考用途。我们对该等信息的准确性和可靠性概不作出任何保证，也毋须就由于任何偏差或遗漏而导致的损失或损害而承担任何法律或其他责任。

计划如何提供保障？

Kelvin是一位40岁（下次生日年龄）的专业人士，并为家中经济支柱。他希望即使自己不幸确诊患上重大疾病，自己和家人都能得到财务保障。因此，Kelvin投保「**自主健康**」危疾保。

Kelvin的保单信息

保费缴费年期	缴费至66岁（下次生日年龄）
当时投保金额	100,000美元
年缴保费	1,897美元

86



66



预期（非保证）严重疾病保障为
277,547美元²
(约为当时已缴保费总金额的**5.6倍**)。

40

预期（非保证）严重疾病保障为
147,702美元¹
(约为当时已缴保费总金额的**3倍**)。



年龄（下次生日年龄）

¹ 包括100,000美元的当时投保金额（保证）和47,702美元的非保证终期红利。

² 包括100,000美元的当时投保金额（保证）和177,547美元的非保证终期红利。

- 上述数字只作说明用途。
- 此例子并非未来表现的指标，实际回报视乎投资表现而可高可低。
- 上述例子的预期严重疾病保障包括当时投保金额的100%和非保证终期红利的面值。
- 非保证金额乃按照我们现时的红利率而估算，该红利率乃根据现时假设的投资回报而决定。
- 以上计算假设已缴付所有保费、保单生效期间并没有任何现金价值提取、没有减少投保金额、没有选择递增保障权益和没有保单贷款。所有数字均以四舍五入方式调整至整数，并将根据所选的保费缴费年期而有所改变。

受保的严重病况

疾病组别	严重病况
	终身保障 (除特别注明外)
癌症	1. 癌症#
与心脏相关的疾病	2. 心肌病 3. 需要进行外科手术的冠状动脉病 4. 心脏病发作 5. 心瓣及结构性手术 6. 感染性心内膜炎 7. 原发性肺动脉高血压 8. 大动脉外科手术
与神经系统相关的疾病	9. 阿耳滋海默氏症 10. 肌萎缩性脊髓侧索硬化 11. 植物人 12. 细菌感染脑膜炎 13. 良性脑肿瘤 14. 脑部外科手术 15. 昏迷 16. 克雅二氏症 17. 脑炎 18. 严重头部创伤 19. 脑膜结核病 20. 运动神经元病 21. 多发性硬化症 22. 肌营养不良 23. 瘫痪 24. 柏金逊病 25. 脊髓灰质炎 (小儿麻痹症) 26. 进行性延髓瘫痪 27. 进行性核上性麻痹 28. 严重重症肌无力症 29. 脊髓肌肉萎缩症 30. 中风
与主要器官及功能相关的疾病	31. 慢性肝病 32. 复发性慢性胰脏炎 33. 末期肺病 34. 肾衰竭 35. 主要器官移植 36. 坏死性筋膜炎 37. 肢体切断 38. 系统性红斑狼疮而并发狼疮性肾炎
末期疾病及伤残	39. 失去独立生活能力 (保障期至65岁〔下次生年〕) 40. 末期疾病 41. 完全及永久伤残 (保障期至65岁〔下次生年〕)
其他疾病	42. 因输血引致的爱滋病 43. 障碍性贫血 44. 失明 45. 克罗恩氏病 46. 失聪 47. 伊波拉 48. 象皮病 49. 暴发性病毒肝炎 50. 丧失语言能力 51. 严重烧伤 52. 脊髓质囊肿病 53. 因职业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HIV) 存在下出现的肿瘤 : (f) 子宫颈上皮内瘤样病变 (CIN I、CIN II或CIN III) 或子宫颈鳞状上皮内病变 ; 以及 (g) 分类为癌前病变、非浸润性、或原位癌, 或交界性或低恶性潜力的肿瘤。

癌症不包括 : (a) 根据TNM评级系统被界定为T1N0M0或以下级别的甲状腺肿瘤 ; (b) 根据TNM评级系统被界定为T1a或T1b或以下级别的前列腺肿瘤 ; (c) RAI第III期以下的慢性淋巴性白血病 ; (d) 任何恶性黑色素瘤以外的皮肤癌 ; (e) 任何在人类免疫缺陷病毒 (HIV) 存在下出现的肿瘤 ; (f) 子宫颈上皮内瘤样病变 (CIN I、CIN II或CIN III) 或子宫颈鳞状上皮内病变 ; 以及 (g) 分类为癌前病变、非浸润性、或原位癌, 或交界性或低恶性潜力的肿瘤。

主要不受保范围

在下列情况中，我们将不会支付严重疾病保障：

- i. 该严重病况在本计划生效日期或复效的生效日期前（以较后者为准）已存在；或
- ii. 受保人在本计划生效日期或复效的生效日期前（以较后者为准），患有任何已存在病症或者出现任何症状或病征，因而有可能导致或引发该严重病况；或
- iii. 受保人在本计划生效日期或复效的生效日期（以较后者为准）起计的90天内，已符合严重病况的定义，或已出现有可能导致或引发该严重病况的任何病患、疾病或身体状况的症状或病征，惟此不保事项不适用于因意外导致的严重病况；或
- iv. 该严重病况由下列原因直接或间接引致：
 - a. 在神志正常或失常的情况下，受保人企图自杀或蓄意自残；或
 - b. 患上后天免疫缺陷综合症（爱滋病〔艾滋病〕）、艾滋病相关复合症或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因输血引致的艾滋病或因职业感染人类免疫缺陷病毒除外；或
 - c. 受保人使用的麻醉剂（但由注册医生处方使用则除外），或受保人滥用药物和/或酗酒。

假如受保人直接或间接因下列的原因而导致完全和永久伤残，我们将不会支付严重疾病保障：

- i. 战争、战斗（不论是否已宣战）、叛乱、起义、暴动或民事骚乱；或
- ii. 乘坐任何交通工具或装置作空中航行，而非以付费乘客身份乘坐固定航线的公共空中交通工具。

如欲了解更多不保范围的详情，请参阅相关保单条款和以下「计划的详细信息」部分。

计划的详细信息

计划类型

基本计划

(当此计划为基本计划时, 意即您可以选择单独投保此计划, 而毋须同时投保其他类型的保险产品。)

保障年期

终身保障

保费缴费年期/投保年龄/货币

保费缴费年期	投保年龄 (下次生日年龄)	货币
直至66岁 (下次生日年龄)	1至55岁	美元
直至86岁 (下次生日年龄)	1至65岁	

- 在签署申请书时受保人必须最少出生满15天。

保费结构

我们将会根据受保人的风险级别(包括但不限于年龄、性别、吸烟习惯、国籍和居住国家)和所选的保费缴费年期厘定保费。我们有权在每个保单周年日检讨和调整特定风险级别的保险费率。除非我们在保单周年日前向您发出通知, 否则保费将不会调整。

当时投保金额

「自主健康」危疾保的当时投保金额会反映行使递增保障权益而增加的投保金额; 和/或任何保额的调减。

终期红利

- 终期红利为一次性的非保证红利。
- 终期红利一般根据我们每年公布的红利率而厘定, 红利率可不时更改, 而终期红利并非保证。
- 我们将由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公布您计划下的终期红利。
- 终期红利的金额或于每次公布时调整, 其金额或会下调, 并可能会低于过往公布的金额。因此, 严重疾病保障、身故赔偿和退保价值也可能会低于往年的金额。
- 已公布的红利可升可跌, 该红利并不会在保单内积累滚存, 也不会永久附加在保单的价值上。
- 我们将在受保人身故或获支付严重疾病保障时派发已公布红利的面值。
- 红利也具备非保证的现金价值, 该现金价值由可能更改的现金价值折扣率所厘定。当保单退保时, 该红利的非保证现金价值(并非面值)将被支付。

退保价值

当您退保时, 我们将会支付的退保价值相当于:

- 保证现金价值(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计);
- 加终期红利的现金价值(由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计, 如有);
- 减去任何未偿还的贷款和利息。

严重疾病保障

假如受保人符合严重病况的定义, 我们将会支付严重疾病保障作为赔偿, 相当于:

- 「自主健康」危疾保当时投保金额的100%;
- 加终期红利的面值(由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计, 如有);
- 减去任何未偿还的贷款和利息。

身故赔偿

当受保人身故, 我们将会支付身故赔偿, 相当于:

- 1,000美元;
- 加保证现金价值(由第3个保单周年日起计);
- 加终期红利的面值(由第5个保单周年日起计, 如有);
- 减去任何未偿还的贷款和利息。

递增保障权益

- 您只可在投保时选择递增保障权益, 而递增保障权益只适用于以标准保险费率发出的「自主健康」危疾保保单(即没有额外费用和不保范围的保单)。递增保障权益也必须受行政指引规限。
- 您只需额外缴付保费, 保障金额会按最初投保金额每年自动提升5%, 直至高达最初投保金额的200%。
- 我们将会根据受保人的已达年龄、性别、吸烟习惯、国籍和居住国家, 以及余下的保费缴费年期, 每年厘定增加「自主健康」危疾保的投保金额所需的额外保费。

我们会在下列最早出现的情况下, 停止增加您的投保金额:

- 您已连续2次拒绝接受增加投保金额; 或
- 在紧随受保人61岁(下次生日年龄)的保单周年日当天; 或
- 「自主健康」危疾保余下的缴费年期少于10年; 或
- 当时投保金额已达我们所订的最高限额; 或
- 投保金额被您调减; 或
- 我们已就任何豁免保费保障、完全和永久伤残保障或任何类别的严重疾病保障(包括但不限于早期严重疾病保障和严重疾病保障)或深切治疗(即「重症加护治疗」)保障支付赔偿, 以同一受保人名下在本公司的任何保单计算; 或
- 「自主健康」危疾保终止。

索偿严重疾病保障

如要享有严重疾病保障，受保人必须在严重病况诊断日期存活。诊断日期是指符合严重病况定义的客观医疗证据的确立日期。该客观医疗证据必须由1名注册专科医生以书面证明。详情请参阅相关条款。

安心医

- 安心医为「**自主健康**」危疾保的受保人提供国际医疗专家意见和海外医疗礼宾服务。无论受保人的病况是否本计划内的56种受保病况之一，服务也适用于任何非紧急而需要第二医疗意见的病情咨询（例如癌症、肠胃病和骨科问题等），**但不包括**：
 - 意外和急症
 - 紧急或有生命危险的情况
 - 日常或常见疾病（例如感冒、发烧、流感和偶发性皮疹等）
 - 慢性疾病管理（例如慢性肝炎、糖尿病和高血压等），慢性疾病的并发症则不受此限
- 国际医疗专家意见报告旨在就受保人的主诊医生的诊断提供额外医疗意见以作参考，并不能代替该主诊医生的建议。最终治疗方案必须由受保人全权决定。
- 受保人必须先获得国际医疗专家意见报告，方可享用海外医疗礼宾服务。如果受保人选择到海外治疗，将要自行承担有关费用，包括交通、住宿和其他相关费用。
- 安心医由我们指定的第三方服务供应商提供，并必须受其条款和细则约束。我们不会就上述提及任何第三方信息的准确性承担责任。
- 我们可不时全权酌情修订服务的范围和服务供应商而毋须事先发出通知，也可能全权酌情终止和/或暂停提供此服务。
- 我们并非服务的服务供应商。相关服务供应商并非我们的代理，反之亦然。我们对于其服务的素质和其供应并不作出任何的陈述、保证或承诺，也不会承担服务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所引致的任何责任或法律责任。在任何情况下，我们都不会就服务供应商在提供该服务时的作为或不作为而承担任何责任或法律责任。

「智安排」预设保单服务

- 「智安排」预设保单服务为预设保单指示，而不是持久授权书或监护令，并非用以委任指定人士为您的授权人或监护人/受托监管人。若您已订立持久授权书或委任监护人/受托监管人，则不可申请此服务。
- 保单持有人和受保人必须为同一人。
- 指定人士必须为您年满18岁或以上的家人，并且必须为您的配偶、父母、子女、兄弟姊妹、祖父母、孙儿女或任何我们认可的关系。
- 您必须把此服务的指示或指示更改通知该指定人士。
- 该指定人士申请理赔时，必须提供2位认可注册医生（其中1位必须为您的主诊医生）发出的医疗报告以确认您在精神上失去行为能力（以令我们满意为准），以及我们可能要求的任何其他文件或证明。

计划终止

本计划会在下列最早出现的情况下终止：

- 当受保人身故；或
- 当您退保；或
- 当保费在保费到期日起计1个历月的宽限期内依然未缴付，而保单的现金净值不足以作行使自动保费贷款用途；或
- 当我们已支付或应支付严重疾病保障；或
- 未偿还的贷款和利息超出本保单的保证现金价值的90%。

分红理念

股东全资分红计划的保单持有人可透过非保证红利的形式，公平享有股东全资分红保单业务基金（「基金」）营运带来的盈利。我们致力在各个组别的保单持有人之间公平分配红利，以保障所有保单持有人的权利和合理期望。虽然计划的价值主要受基金的整体表现影响，我们也可能会运用缓和调整方式以期回报在长远而言更为稳定。

厘定红利的因素

- 计划的非保证红利包含终期红利。我们派发的红利并非保证，而我们可全权酌情检讨和调整红利。可能影响红利的因素包括（但不限于）：
 - i. 投资表现因素 — 您的计划表现受相关投资组合的回报所影响，而投资组合的回报可能受以下各方面带动：
 - 固定收益证券的利息收入和股票类别证券所获得的股息（如有）；
 - 投资产本的资本利润和亏损；
 - 交易对手无力偿还固定收益证券（例如债券）的违约风险；
 - 投资前景；以及
 - 外在市场风险因素，如经济衰退，以及货币政策和汇率的变动。
 - ii. 索偿因素 — 我们历年在保障权益方面的索偿经验，以及预期未来因提供保障权益而衍生的成本。
 - iii. 费用因素 — 此等因素包括与发出和管理您的保单相关的直接费用，如佣金、销售酬金、核保和保单行政费用，也可能包括分配在各保单的间接费用（如一般经常开支）。
 - iv. 续保率因素 — 保单续保率（用以量度保单持有人持有保单的时间）和任何提取现金价值均可能影响我们向该保单组别其他依然生效的保单所派发的红利。
- 未来的实际保障和/或回报金额可能高于或低于推广信息内现时所述的价值。有关过往派发红利的信息，请参阅我们的网页 <https://pruhk.co/bonushistory-SHPAR>。

投资理念

投资策略

我们的投资旨在透过广泛的投资组合，为保单持有人在可接受的风险水平下争取最高回报，以保障所有股东全资分红保单持有人的权利，并达成其合理期望。

股东全资分红保单业务基金投资在不同类别的资产，例如股票类别和固定收益证券，以分散投资风险。股票类别证券旨在为保单持有人争取更高的长线回报。

我们采取积极主动管理的投资策略，会因应市场情况转变而调整。在正常情况下，我们的专家会把较高风险的资产（例如股票）以较低的比例分配在保证回报较高的保险计划内，而在保证回报较低的保险计划内，较高风险资产的比例则较高，借此让风险水平切合不同产品的风险程度。我们可能借助衍生工具来管理风险或改善回报，也可能利用证券借贷提高回报。

以下段落解释我们根据投资策略所制定的现时投资分布。如我们对投资策略作出重大变更，我们将会通知您相关的内容，并解释变更原因以及随之而来的影响。

您的计划的投资组合

以下为现时的长期目标资产分配：

资产类别	以美元结算的 保单资产分配比例 (%)
固定收益证券	55%
股票类别证券	45%

我们投资在固定收益证券，以支持履行对保单持有人的保证责任。

而我们主要投资在至少达投资级别的固定收益证券，并加入小部分高收益债券和新兴市场债券，以提高收益和分散风险。

股票类别证券则大部分投资在在国际主要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

我们现时会大致配对固定收益证券的投资货币与相关保单的结算货币。股票类别证券则相对享有更大弹性，以分散风险。视乎市场上的供应和投资机会，我们可能投资保单结算货币以外的固定收益证券，并利用外汇对冲以减低汇率波动的影响。

我们采取全球资产投资策略，以获得多元化投资组合的优势。我们会定期检讨资产的地区组合，而现时大部分的资产投资在美国和亚洲。

我们积极主动管理各资产的实际持有量，并因应市场环境变动和投资机会作出调整。由于资产价值会因应经济环境和投资表现而变动，实际的资产分配可能有别于上述目标资产分配。此外，我们会定期检讨投资组合，确保其切合我们的投资目标和风险承受能力。有关投资组合的更多信息，请参阅 <https://pruhk.co/investmentmix>。

主要风险

我们的信贷风险如何影响您的保单？

计划的保证现金价值（如适用）和保险权益会受我们的信贷风险所影响。假如我们宣布无力偿债，您可能损失保单的价值以及其保障。

货币汇率风险如何影响您的权益金额？

外币的汇率可能波动。因此，当您选择把所发放的权益金额兑换至其他货币时，可能会蒙受显著损失。此外，当您把权益金额兑换至其他货币时，将必须受限于当时适用的货币兑换规定。您需要为把您的权益金额兑换至其他货币的决定自行承担责任。

保单退保或提取保单款项有何风险？

保险计划的流动性有限。我们强烈建议您预留足够流动资产作应急用途。如您作保单退保或在保单提取款项，特别在保单生效初期，您可获取的金额可能会远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

通胀如何影响您的计划的价值？

我们预期通胀将引致未来生活费用上升，意指您现时投保的保险计划所提供的保障在将来不会有相同的购买力（即赔偿额可能无法应付您的未来需要），即使该保险计划提供递增保障权益以抵消通胀。

假如没有缴交保费，会有什么后果？

请您仅在打算缴付本计划的全期保费的情况下，才投保本产品。假如您欠缴任何保费，我们会以自动保费贷款的形式支付您欠缴的保费或保费和保费征费，并会收取自动保费贷款的利息（有关利率由我们厘定）。当未偿还的保单贷款（连同应计利息）超出我们订明可用作贷款的金额时，我们可能终止您的保单，而您可获取的金额可能远低于您已缴付的保费，同时您也会丧失保单所提供的保障。

为何我们会调整您的保费？

我们有权在每个保单周年日检讨并相应划一调整计划下特定风险级别的保险费率，但不会向任何个别客户作出检讨和调整保险费率。

保险费率的调整将基于不同因素，如我们的索偿经验、投资表现以及续保经验。

重要信息

自杀条款

假如受保人在保单生效日或任何复效日期(以较后者为准)起计1年内自杀,不论当时神智正常或失常,身故赔偿将只限于退还已缴交的保费(不附利息),并扣除我们就本保单曾支付的任何金额和任何您未偿还的欠款。

取消保单的权利

购买人寿保险计划的客户有权在冷静期(即「犹豫期」)内取消保单,并可获退回已扣除任何曾提取现金款项后的任何已缴付保费和保费征费。只要保单未曾作出索偿,客户可在(1)保单或(2)有关通知书(以说明保单已经备妥和犹豫期届满日)交付给客户或其指定代表当天起计的21个历日内,以较先者为准,以书面通知我们提出取消保单。该通知书必须由客户签署并由保诚保险有限公司在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21号海港城港威大厦保诚保险大楼8楼在犹豫期内直接收妥。

保费和保费征费将以申请本保单时缴付保费和保费征费的货币为单位退回。如缴付保费和保费征费的货币与本计划的保单货币不同,在本保单下退回的保费和保费征费金额将按现行汇率兑换至缴付保费和保费征费的货币支付,我们拥有绝对酌情权不时厘定有关汇率。犹豫期结束后,若客户在保障期完结前取消保单,实际的现金价值(如适用)可能大幅少于您已缴付的保费总金额。

自动交换财务帐户信息

全球超过100个国家和司法管辖区已经承诺实施关于自动交换财务帐户信息(自动交换信息)的新规定。根据新规定,财务机构必须辨识具有外国税务居民身份的帐户持有人,并向财务机构运营当地的税务部门申报有关该帐户持有人投资收益和帐户结余的若干信息。在相关国家或司法管辖区开始进行自动交换信息后,财务帐户持有地当地的税务部门则会向帐户持有人税务居住地的税务部门提供相关信息。上述信息交换将会每年定期进行。

香港已经立法实施自动交换信息的新规定(请参考已在2016年6月30日生效的《2016年税务(修订)(第3号)条例》(以下简称为「修订条例」))。因此,上述要求将适用于包括保诚在内的香港财务机构。根据这些新规定,部分保诚的保单持有人将被视为「帐户持有人」。包括保诚在内的香港财务机构须实施尽职审查程序,以辨识具有外国税务居民身份的财务帐户持有人(如财务机构为保险公司,即是保单持有人);若帐户持有人为实体,则必须辨识其「控权人」是否为外国税务居民,并向税务局申报该等信息。税务局可向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提供该等信息。

为遵守相关法律的规定,保诚可能会要求您,作为帐户持有人:

- (1) 填写并向我们提供一份自我证明表格(其中,您需要在表格中列明您的税务居住地、在该税务居住地的税务编号和出生日期;如保单持有人为实体(如信托或公司),您也必须列明持有保单的实体所属的实体类别,以及关于该实体「控权人」的信息);
- (2) 向我们提供为遵守保诚尽职审查程序要求所必须的全部信息和文件;以及
- (3) 在任何影响您税务居民身份的情况发生后,在30天内通知我们并向我们提交一份已适当更新的自我证明表格。

根据《修订条例》规定的尽职审查程序，所有新开立帐户的帐户持有人均必须进行自我证明。对于现有帐户，假如必须申报的财务机构对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存疑，该财务机构可以要求帐户持有人向其提供一份自我证明以核实帐户持有人的税务居住地。

保诚不能为您提供任何税务或法律上的咨询。假如您有任何关于您税务居住地的疑问，请寻求专业咨询。就自动交换信息对您或您所持有的保单的影响，请寻求独立专业咨询。

帐户持有人在向申报财务机构提交自我证明时，假如知情或罔顾实情地提交在重要事项上具误导性、虚假或不正确的陈述，一经定罪，可被处以第三级罚款（10,000港元）。

有关《共同汇报标准》以及自动交换信息在香港落实的详情，请参阅税务局网站：www.ird.gov.hk/chs/tax/dta_aeoi.htm。

与我们联系取得更多信息

如欲了解本计划的详情，请联系您的顾问或致电我们的客户服务热线2281 1333。

注

「自主健康」危疾保由保诚保险有限公司（「保诚」）承保。您可以选择单独投保本计划，毋须同时投保其他类型的保险产品，除非该计划只设附加保障选项，而必须附加在基本计划。此小册子不包含本计划的完整条款和细则并只作参考用途，不能作为保诚与任何人士或团体所订立的任何合约。您应仔细阅读此小册子载列的风险披露事项和主要不受保范围（如有）。如欲了解更多有关本计划的其他详情、完整条款和细则，请向保诚索取保单样本以作参考。

保诚有权根据保单持有人和/或受保人在投保时所提供的信息接受或拒绝任何申请。

缴付保费的划线支票抬头请注明「保诚保险有限公司」。

此小册子仅旨在香港派发，并不能诠释为保诚在香港境外提供、出售或游说购买任何保险产品。如在香港境外的任何司法管辖区的法律下提供或出售任何保险产品属于违法，保诚不会在该司法管辖区提供或出售该保险产品。



保诚保险有限公司

(保诚集团成员)

香港九龙尖沙咀广东道21号

海港城港威大厦

保诚保险大楼8楼

客户服务热线 : 2281 1333

公司网页

www.prudential.com.hk